

B02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临2025-027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浦上路6号冠城大通广场1号楼C座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股东的持股数和持股比例(%)

2.出席股东的表决权数(含表决权股份)(股)

3.出席股东的表决权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注:(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孝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4人,董事薛黎曦女士因其他事务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监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冠城瑞闽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22,950,300 99.48% 6,001,000 0.51% 1547 0.01%

股数 合计 22,950,300 99.48% 6,001,000 0.51% 1547 0.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冠城瑞闽提供担保(存续期)

23,670,300 77.30% 6,051,663 21.54% 366,100 1.1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5日、2025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伟,陈见非

2.律师见证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2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监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河南中睿博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睿博远”)持有公司股份10,491,199股,占公司股本的7.68%。上述股份为中睿博远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6月20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2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因自身资金需求,中睿博远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4,098,300股,占公司股本的比例不超过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近日,公司收到中睿博远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睿博远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4,09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中睿博远	2025/01/19至2025/02/13	10.4911	4,098,300	3.00%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